

债券代码：152729.SH/2180012.IB 债券简称：21福新01/21福州新区债01
债券代码：152830.SH/2180132.IB 债券简称：21榕新02/21福州新区债02

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原任职人员为：由刘宇、吴正颜、王坤、郑明文、陈华、卢炜、陈峥、潘丽芳、黄庆财、陈芳等10名同志组成。

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原任职人员为：由胡惠国、陈悦、徐铭等3名同志组成。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福州市委市政府相关文件精神，公司股东福州新区管理委员会决定免去吴正颜、郑明文、陈峥、卢炜、潘丽芳、黄庆财董事职务，免去王坤职工董事职务，免去胡惠国监事职务；并委派陈志武为董事，选举陈国强为职工董事，委派林向前为监事。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现公司董事会成员为5名，监事会成员为3名。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陈志武，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中铁十八局、中国交通建设集团、福州市交通运输局、福州市

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陈国强，男，1971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就职于福州抗生素总厂、福州市监察局、福州市农业局、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州市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林向前，男，198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就职于福州东南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福建省马尾新城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福州海峡文化艺术中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福州新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福州滨海临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现任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约管理部副经理。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在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董事、监事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董事、监事变更，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及已发行债券的付息和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人事变动不影响公司已做出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的有效性。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 5 月 9 日